

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）

致淮安市政府采购中心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淮安市园林绿化管理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淮安市2024年道路绿化养护管理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淮安市2024年道路绿化养护管理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苏景致环境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4578.1787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79.49764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江苏景致环境建设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杨平利（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字）

日期：2024年8月28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江苏景致环境建设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建筑业
- 3.上年度营业收入 4578 万元资产总额 3279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4 年 8 月 23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

